

# 睢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睢市监办〔2022〕5号

## 睢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市场领域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实施方案

各基层所、局机关相关股室：

为进一步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建设诚信社会体系，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形成全社会共同维护消费者权益新机制，促进睢县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提升我县广大群众的幸福指数，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市场监管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6号）、推动全县开展多层面、广覆盖的放心消费示范创建，大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让

百姓能消费、愿消费、敢消费，深入推进全县的放心消费创建工作。

## 二、基本原则

**行政监管：**强化部门管理责任，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法律法规，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提升监管效能和水平，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主体自律：**强化经营者主体责任，引导和督促经营主体加强信用自律，依法诚实守信经营，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

**信用约束：**强化信用对市场主体的约束作用，将市场主体信用信息作为实施监管的重要依据，构建长效、动态监管机制。健全经营者异常名录和“黑名单”制度，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社会共治：**强化全社会共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责任意识充分发挥法律法规的规范作用、行业组织的自律作用、舆论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推进社会共同治理。

## 三、工作目标

消费维权是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内容。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既是市场监管

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又是改善民生的客观要求。要紧紧围绕当前消费者所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加强市场监管，完善工作措施，保障消费安全，有效防范消费侵权问题，切实为我县经济良性发展服务。

#### 四、工作任务

（一）加大市场主体保护。一是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切实发挥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及时启动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工作，开展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专项执法行动，维护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权益。二是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围绕重点领域、重点市场、重点环节，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深化知识产权诉调对接工作。

（二）优化市场经营环境。一是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组织实施全县涉企收费及民生重点领域价格检查，强化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工作力度，随机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检查。二是提升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化水平。推广应用电子营业执照和企业注销网上服务专区，推行企业注销“一站式”服务。

（三）强化监管执法。一是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深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强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事项的源头治理。根据综合行政执法事项通用目录，切实解决多头执法、多层执法和重复执法问题。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主的监管机制，对食品、特种设备等重要领域

实行全程监管，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三是扎实开展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开展落实知识产权执法“铁拳”行动，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聚焦公用事业、原料药、建材等民生领域，加大力度查处垄断协议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 五、工作步骤

加强市场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体分为四个阶段推进。

（一）工作部署阶段（即日起至5月底）。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措施、时限等要求、层层分解任务目标，并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

（二）全面推进阶段（6月至11月底）。攻坚行动在各条线全面展开，各项措施同步推进、各项工作齐头并进。

（三）重点攻坚阶段（12月1日至12月20日）。对工作推进中发现的重点、难点、堵点，以及特点、亮点，有针对性地调整力量实施集中攻坚，确保各项工作部署基本完成。

（四）巩固提升阶段（12月底前）。开展市场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经验做法、整理档案资料、健全制度规范，形成长效机制。

##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市场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高度

的社会责任感和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抓好整治工作的贯彻实施。

（二）加强组织，确保实效。进一步明确整治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细化整治目标和整治措施，确定重点媒介和重点对象，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狠抓落实，确保整治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强化监督，落实责任。进一步落实“属地监管、辖区负责”制，加强对整治工作的督促、指导和检查，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坚决杜绝有案不查、监管执法不到位等问题；坚决杜绝监管缺失、失职渎职等行为，确保职责履行到位。

（四）打防结合，立足治本。要结合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这一基础工作，坚持打防结合的原则，强化源头治理，不断规范市场领域的各个环节，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长效机制，不断提高监管执法效能。

